



Metopro Associates Limited

Management and Accounting Professional
Member of MA Group

香港稅務

現有的利潤/利得稅稅率為 16.5%。

地域來源稅務原則的簡單指南

香港採用地域來源稅收原則。在這裡僅對源自香港的利潤所得納稅。來源於其他地區的利潤不用繳付香港利得稅。原則本身很清晰，但其應用於特別案件有時有爭議。

香港稅務總局關於企業利潤的規定

香港採用地域原則對來自在香港進行的貿易、專業服務或業務的利潤徵稅。利得稅中只徵收來自香港的利潤。簡單來說，在香港經營業務都需要繳稅，但這也意味著，從另一個地方產生的利潤不需要在香港繳稅。

很多地方與香港不同，他們對世界範圍內不同地域的業務徵稅，包括來自離岸區域的利潤。

確定利潤來源地的基本原則

法院多年來審議利潤的來源問題，從權威性法庭判決出下列原則

事實性

以事實為根據確定利潤來源問題是困難的，沒有通用的規則可以適用於所有情況。是否利潤都來自香港取決於引起這些利潤的交易**性質**。

操作測試

廣泛的指導原則是看納稅人在哪裡做了什麼而賺取利潤。換句話說，正確的做法是標識什麼**操作**產生的相關利得，並確定**在哪裡**發生了這些操作。

交易總額的毛利

區分香港的利潤和離岸利潤是參考交易總額產生的利潤。只有那些直接產生毛利的業務活動才納入確定利潤來源地的考慮。比如一般管理活動並非相關的考慮因素。

作出決定的地方

在考慮確定利潤來源地時，日常投資決策所發生的地方只是考慮因素之一，通常不是決定的因素。